

#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文件

校教字〔2021〕51号

---

##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关于公布 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 的通知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：

经个人申报、教学单位审核、学校组织专家评审，现确定“南航—航天三院三十一所空天动力校企育人平台”等 118 项为 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，其中校企协同育人平台建设项目 6 项、大学生主题创新区建设项目 25 项、企业“项目式”实习基地 40 项、大学生综合创新基地 8 项、现代产业学院建设项目 4 项、精品企

业课程项目 35 项。项目建设期 2 年，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成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类别，按照相关立项要求和建设标准，有目标、有计划地实施建设任务，学校将拨付首批建设经费。

二、2022 年 10 月，学校组织中期检查，对检查通过的项目，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划拨建设经费。对检查未通过的项目，提请整改或终止项目。

三、2023 年 10 月，学校将组织项目结题验收，对通过验收的项目授予相关称号，并持续给予运行支持。

四、建设经费由各项目所属学院或负责单位统筹管理，项目负责人负责实施。经费使用范围参照《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本科教学改革与建设经费管理办法》(校教字〔2021〕2 号)。

附件：1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校企协同育人平台

2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大学生主题创新区

3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企业“项目式”实习基地

4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大学生综合创新基地

5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现代产业学院

6.2021 年实践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名单——精品企业课程



